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1323)

總目： (95)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
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
綱領： (1) 康樂及體育

管制人員：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(劉明光)

局長： 民政事務局局长

問題：

預算案演辭第152段提到，預留三億一千八百萬元推行「提升足球場設施五年計劃」，大幅增加符合國際標準的五人足球場、研究把現有場地擴建為標準十一人草地足球場，以及加快更新人造草地，涉及康文署轄下超過七十個場地。請問當局在未來五年計劃新建或翻新哪些足球場地？各個項目的開支預算如何？

提問人：林健鋒議員 (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：4)

答覆：

就推行「提升足球場設施五年計劃」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(康文署)正積極與相關的工程部門研究進行改善工程的技術可行性，並會考慮各項相關因素，包括足球場的實際情況、現有球場的使用率、體育總會及地區人士的意見等制定改善工程的詳情，包括優先次序、開支預算等，涉及康文署轄下超過70個場地。